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66)

內幕消息

有關接受最終控股股東的委託貸款的進展公告

本公告乃由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香港法例第 571 章）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續訂委託貸款協議之決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與同仁堂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簽署經續訂之委託貸款協議，條款及條件與該公告所披露者一致。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90 條，委託貸款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無以本集團資產作為擔保，可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誠如該公告披露，委託貸款可能會在後續適當時間轉為同仁堂集團對本公司的增資，若考慮將該項委託貸款轉為同仁堂集團對本公司的增資，屆時將履行相應審批程序並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于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高振坤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振坤先生、宮勤先生、顧海鷗先生、李續先生、王煜煒先生及房家志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惠珠小姐、丁良輝先生及金世元先生。